中国经济传媒协会

中经传媒秘字[2022]1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国网初级职称考核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依据国家推进职称评审社会化、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政策, 为加强经济媒体专业队伍建设,稳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满足会 员媒体对职称评定的合理需求,协会与人社部授权具有新闻系列 职称评审资质的国网人才评价中心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商定,成 立中国经济传媒协会职称工作站,开展了上一年度职称评定试点 工作,主要负责向有评职称需求的会员单位部署职称申报工作和 程序,开展申报材料的接收、前期审查、建档、申报工作;协助 完成对申报材料的复查、评审及培训等相关工作。

至 2022 年 3 月,在国网人才评价中心的大力支持下,协会 首次承接会员单位职称试点工作顺利结束。本次(2020 年度)新 闻职称评定共通过 70 人,其中初级 58 人、中级 8 人、副高 3 人、 正高 1 人,均已在国网人才评价中心或电力人力资源网通过了公 示认定,并向相关会员媒体发出通过职称评定的通知。

根据《国网人才评价中心协会工作站初级职称考核认定实施细则》《国网人才评价中心关于协会工作站 2022 年初级职称考核认定工作安排的通知》(人才评价〔2022〕18 号)等相关要求,

2022 年新闻系列初级职称考核认定工作即日起正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网上申报

(一) 网上注册

申报者登录"电力人力资源网"网站(http://www.cphr.com.cn),进入"协会工作站初级职称认定专栏"(以下简称"认定专栏")进行网上申报,填写报名信息及设置个人登录密码。网上报名时限为2022年4月18日至4月25日。

(二) 信息填报

申报者要根据自己实际情况,按照"认定专栏"信息填报页面所提示的各项要求,正确填写本人真实信息,并上传个人照片及相关证书的扫描件。按照系统提示,确认符合申报条件再交纳报名费。

(三) 数据提交

在数据填报无误后,申报者通过"提交数据至申报单位"功能,将数据提交至中国经济传媒协会职称工作站。

二、资料初审

(一) 准备初审资料, 送审

申报者提交数据后,应在"认定专栏"中打印《职称认定表》 (以下简称《认定表》)2份、《申报职称公示表》和《材料清单》 各1份,连同与所录入内容相对应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等材 料的复印件合并装入档案袋,并将材料清单贴在档案袋上,形成 全套纸质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将纸质材料及相关证件、 证书、证明、代表作品原件报送本人所在单位进行审核。

(二) 单位审核阶段

各单位按照《国网人才评价中心协会工作站初级职称考核认 定实施细则》第八条中关于单位审核的要求,对申报者提交的数 据及纸质材料进行审核,并在《认定表》相应位置填写意见并盖 章。

1. 申报者存档单位审核

由存档单位对申报者基本情况(《认定表》中表 1、表 2 内容)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在《认定表》表 9 "存档单位或协会工作站审核意见"处填写意见并盖章。

如申报者存档单位因故不能履行申报审核手续,则由协会工作站对申报者基本情况(《认定表》中表 1、表 2 内容)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在《认定表》表 9 "存档单位或协会工作站审核意见"处填写意见并盖章。

2. 申报者所在单位审核

申报者将经存档单位审核盖章的《认定表》连同《公示表》和《材料清单》以及专业技术工作总结(申报者自行撰写,无固定模板)1份,与所录入内容相对应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代表作品等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送本人所在单位审查。

所在单位确认申报者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并具备"基本资

历"后,在复印件加盖审查章后将原件退还申报者,并在《认定表》表 10"工作单位审核意见"处填写意见并盖章,《公示表》在本单位公示 3个工作日,其他申报材料装入贴有《材料清单》的档案袋,并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前报送中国经济传媒协会工作站审核。

三、协会工作站审核

协会工作站收到所在单位报送的材料后,登录"认定专栏"中"单位用户审查入口"对照申报者提交的数据进行审核,确认数据与申报材料一致并具备"基本资历"后,在《认定表》表11"申报单位审核意见"处填写意见并盖章。然后将《认定表》第6页(表9-11)彩色扫描,通过"上传单位审核意见扫描件"功能上传至系统中。协会工作站于2022年5月31日之前完成审核,并将审核通过的申报者数据提交至国网人才评价中心,纸质材料由协会工作站留存备查。

申报者应于 6 月 13 日后登录"认定专栏"查询审核结果,通过审核的申报者按照系统提示,在 6 月 24 日前通过支付宝或农业银行平台网上支付评审费。

四、国网人才评价中心组织评审

评审工作拟于7月初开始至8月底结束。国网人才评价中心 从评委专家库中抽调评委组成考核认定委员会。评委专家在规定 时间内,认真审阅申报材料,依据认定标准进行网上投票。申报 者经认定委员会投票,获得不少于三分之二同意票数为评审通过。

五、结果公示

评审工作结束后,国网人才评价中心将于"认定专栏"中对考核认定结果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如有弄虚作假行为经查属实,国网人才中心将取消申报者当年度的考核认定结果,并视情况做进一步处理。

六、正式发文认定

国网人才评价中心以函告的形式将职称考核认定结果通知到协会工作站,并为通过考核认定取得资格的申报者制作《职称证书》。协会工作站可登录"单位用户审查入口",打印通过人员的《职称认定表》第7页(表12-13)与前页合并装订,并为其办理后续存档的相关事项。

七、费用缴纳

- (一)报名费 200 元/人。申报同一专业、同一级别职称按一次性收取。经审核未达到提交认定委员会评审资格(不具备基本资历)和经认定委员会评审未通过人员,报名费自动转入下一年度。
- (二)评审费 100 元/人·次。由申报者通过报名系统交纳。 评审费在申报认定初级职称中,只要向认定委员会提交认定即向 申报者收取一次。

八、工作站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大朋

电 话: 010-83559057 15201102347

邮 箱: <u>bx83559057@126.com</u>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座 1409

特此通知。



附件:

《国网人才评价中心协会工作站初级职称考核认定实施细则》